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0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公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2020年10月30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排名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1	牛奶有限公司	1,913,135,376	20.1
2	张轩松	1,407,250,222	14.79
3	张轩宁	743,811,240	7.82
4	江苏京东邦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91,350,481	7.26
5	林芝腾讯科技有限公司	478,523,106	5.03
6	江苏圆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78,523,104	5.03
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72,989,535	4.97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8,806,850	2.19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新视野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64,777,682	1.73
10	谢香镇	80,875,037	0.85

## 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排名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牛奶有限公司	1,913,135,376	20.1
2	张轩松	1,407,250,222	14.79
3	张轩宁	743,811,240	7.82
4	江苏京东邦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91,350,481	7.26
5	林芝腾讯科技有限公司	478,523,106	5.03
6	江苏圆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78,523,104	5.03
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72,989,535	4.97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8,806,850	2.19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新视野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64,777,682	1.73
10	谢香镇	80,875,037	0.85

特此公告。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四日